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ish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0)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可供比較期間數據現呈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1,154,016	1,514,428
銷售成本		<u>(1,044,712)</u>	<u>(1,346,758)</u>
毛利		109,304	167,670
其他收入	5	4,016	5,777
來自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 變動所產生之收益／(虧損)		16,259	(36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18,181	—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 金融資產所產生之收益		9,528	—
銷售及分銷開支		(21,366)	(21,424)
行政開支		(54,558)	(25,595)
財務費用	7	<u>(9,361)</u>	<u>(8,693)</u>
除稅前溢利		72,003	117,372
稅項	8	<u>(2,684)</u>	<u>—</u>
年度溢利	9	<u>69,319</u>	<u>117,372</u>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799</u>	<u>2,565</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所得稅		<u>799</u>	<u>2,565</u>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70,118</u>	<u>119,937</u>
應佔年度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70,701	116,694
非控股權益		<u>(1,382)</u>	<u>678</u>
		<u>69,319</u>	<u>117,372</u>
應佔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71,500	119,259
非控股權益		<u>(1,382)</u>	<u>678</u>
		<u>70,118</u>	<u>119,93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股份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股份人民幣分)(經重列)	10	<u>13.3</u>	<u>25.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702,850	640,530
預付租賃款項		33,610	34,360
生物資產		34,791	28,74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及預付款項		32,247	30,466
可供出售投資		1,500	1,500
		<u>804,998</u>	<u>735,599</u>
流動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3	25,855	–
生物資產		68,592	25,909
存貨		8,706	13,319
預付租賃款項		886	840
應收賬款	14	42,679	183,84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5,404	17,8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256,232	249,783
		<u>438,354</u>	<u>491,556</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15	11,043	140,10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34,775	30,924
應付股東款項		–	1,992
借款	16	156,493	76,731
遞延收益		525	49
應付稅項		2,809	–
		<u>205,645</u>	<u>249,803</u>
流動資產淨值		<u>232,709</u>	<u>241,75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37,707</u>	<u>977,352</u>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政府貸款		-	476
應付票據		-	59,816
遞延收益		<u>353</u>	<u>378</u>
		<u>353</u>	<u>60,670</u>
資產淨值		<u><u>1,037,354</u></u>	<u><u>916,682</u></u>
權益			
股本		4,632	3,801
儲備		<u>1,028,549</u>	<u>907,32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1,033,181</u>	911,127
非控股權益		<u>4,173</u>	<u>5,555</u>
權益總額		<u><u>1,037,354</u></u>	<u><u>916,682</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審閱年度業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作出審閱。

2. 一般資料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71-172號安邦商業大廈8樓8A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生豬養殖、生豬屠宰及豬肉產品銷售業務。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大部份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一樣，而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幣(「港幣」)。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呈列。

3. 重組

根據本集團進行以籌備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而精簡本集團架構的上市前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重組通過將本公司、Huisheng Food Holdings Limited及香港惠生肉類食品有限公司之架構散列於湖南惠生肉業有限公司(「湖南惠生」)與湖南惠生股東之間而完成。重組後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組成的本集團被視為一個持續經營實體。

4.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有關其營運及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概要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	收購合營運作權益的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主動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不會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以前年度之財政表現及狀況及／或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之年度改進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資產出售 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¹

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⁴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按適用者)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5. 收益及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銷售肉品	1,145,444	1,504,308
其他(附註)	<u>8,572</u>	<u>10,120</u>
	<u>1,154,016</u>	<u>1,514,428</u>

附註： 其他包括加工豬肉、食用豬及屠宰服務。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917	1,009
遞延收益攤銷	<u>25</u>	<u>52</u>
利息收入總額	<u>942</u>	<u>1,061</u>
政府補助金(附註)	2,989	4,018
出售非流動生物資產收益淨額	-	672
雜項收入	<u>85</u>	<u>26</u>
	<u>4,016</u>	<u>5,777</u>

附註： 政府補助金主要指與處理病豬及應付票據之利息費用而收取中國政府機關有關的獎勵補貼。中國各政府機關提供的該等補貼並無附帶任何條件或限制。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在決定分配至分部的資源及表現評估上定期審閱本集團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本集團的業務經營由一個可報告分部組成，即生豬屠宰及肉品貿易。本集團的安排及建構亦以此為基準。

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乃參照除稅前溢利和資產，其中並不包含來自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所產生之收益／(虧損)。向主要營運決策者發出的報告中，生物資產按成本列值，而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生物資產則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列值。向主要營運決策者發出的報告與綜合財務報表兩者所載除稅前溢利和資產之差異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發出報告中的除稅前分部溢利	55,744	117,735
加：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產生的 收益／(虧損)(附註)	<u>16,259</u>	<u>(363)</u>
綜合財務報表所報除稅前溢利	<u><u>72,003</u></u>	<u><u>117,372</u></u>

附註：金額為報告期末生豬的公平值變動。

所呈報之分部收益代表來自外來客戶產生的收益。報告期內並無分部之間的銷售。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發出報告中的分部資產	1,021,095	917,045
加：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產生的 收益／(虧損)(附註)	<u>16,259</u>	<u>(363)</u>
綜合財務報表所報資產淨值	<u><u>1,037,354</u></u>	<u><u>916,682</u></u>

附註：金額為報告期末生豬的公平值變動。

由於本集團的分部負債並無定期交予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故此並無呈列各分部總負債的計量。

地區資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中國地區劃分來自外來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湖南省	899,119	1,259,522
廣東省	191,734	148,596
北京市	1,394	5,741
其他	61,769	100,569
	<u>1,154,016</u>	<u>1,514,428</u>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來自單一地理區域(即中國)，因此，並無呈列進一步的地區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地區集中風險主要位於湖南省，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總收益的78%(二零一五年：83%)。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個別客戶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二零一五年：無)。

7. 財務費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之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借款	8,896	3,005
— 政府貸款(附註)	—	27
— 應付票據	465	5,661
	<u>9,361</u>	<u>8,693</u>

附註： 金額指免息政府貸款之估算利息。

8. 稅項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2,684

-

香港

香港利得稅按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按照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以適用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肉類初加工名列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二十日頒佈的「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農產品初加工範圍(試行)(2008年版)」的名單內。湖南惠生符合享受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的所需標準。

根據通行稅務規則及規例，湖南惠生經營初製加工農產品業務，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9. 本年溢利

年度溢利已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薪酬	1,796	1,273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福利	22,399	23,364
退休計劃供款	<u>3,885</u>	<u>4,697</u>
員工成本總計	<u>28,080</u>	<u>29,334</u>
核數師酬金	1,000	1,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228	26,849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8,765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880	831
匯兌淨虧損	7,025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附註)	974,244	1,275,412
租用物業的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u>484</u>	<u>279</u>

附註：金額包括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育肥飼養場的服務費約人民幣7,35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6,190,000元)。

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股份盈利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股份基本盈利所用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盈利	<u>70,701</u>	<u>116,694</u>
	二零一六年 千股	二零一五年 千股 (經重列)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32,897</u>	<u>453,007</u>

每股股份基本盈利按年內本公司擁有人的應佔溢利約人民幣70,70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16,694,000元)及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為532,897,000股(二零一五年：453,007,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計算每股股份基本盈利所用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已獲重列，並就於報告期末後產生之供股影響作出調整。

鑒於這兩年內無潛在攤薄已發行的普通股，故每股股份攤薄盈利與每股股份基本盈利相同。

11. 股息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015元(二零一五年：港幣0.015元)	<u>6,194</u>	<u>5,731</u>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會已宣派及支付每股港幣0.015元(二零一五年：每股港幣0.015元)或共約港幣7,237,000元(二零一五年：港幣7,237,000元)作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每股港幣0.015元)。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i)廠房及機器、(ii)傢俱、裝置及設備以及(iii)在建工程所投入的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16,000元、人民幣66,000元及人民幣117,231,000元。

1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持作買賣投資：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u>25,855</u>	<u>-</u>

附註：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約為人民幣25,855,000元(二零一五年：無)，乃根據聯交所所報之市場買入價釐定。

14. 應收賬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u>42,679</u>	<u>183,847</u>

本集團所提供銷售肉品的信貸期為80天之內。以下為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列示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21,084	169,719
31天至60天	15,433	13,880
61天至80天	-	-
80天以上	<u>6,162</u>	<u>248</u>
合計	<u>42,679</u>	<u>183,847</u>

本集團對應收賬款減值損失的政策是基於可收回的應收賬款及賬齡分析的評估，其中需要運用判斷和估計。應收款項計提適用於當有事件或環境變化而顯示該應收款項餘額有可能沒法收回。管理層會持續密切審閱應收賬款餘額及任何逾期結餘，並由本集團管理層對收回逾期結餘的可能性作出評估。

應收賬款為已逾期而不考慮減值。此為來自若干獨立客戶，而其過往並沒有違約記錄。該等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逾期30天內	<u>6,162</u>	<u>248</u>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與各式各樣的客戶有關，而其過往並沒有違約記錄。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應收賬款為來自若干於本集團有良好記錄的獨立客戶。基於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並無需要就該等餘額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量並無重大改變，而該等餘額仍可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15. 應付賬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u>11,043</u>	<u>140,107</u>

本集團就採購貨品提供的信貸期為60天內。以下為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列示之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30天內	<u>11,043</u>	<u>140,107</u>

16. 借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銀行借款	42,000	76,731
其他借款	<u>114,493</u>	<u>—</u>
	<u>156,493</u>	<u>76,731</u>

須償還賬面值：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項下須應要求或於一年內償還	<u>156,493</u>	<u>76,731</u>

本集團之借款的賬面值全部均以人民幣和港幣記賬，此亦為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銀行借款由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範圍(亦相等於合約利率)如下：

	二零一六年 %	二零一五年 %
定息借款	<u>4.35-14.00</u>	<u>1.58-9.7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中國湖南省常德市最大的豬肉供應商之一，其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豬肉產品，其運營主要涉及生豬屠宰，以及生豬繁殖及飼養。本集團的豬肉生產種類包括熱鮮肉、冷鮮肉及冷凍肉、副產品以及加工豬肉產品(包括臘肉和香腸)。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本集團計劃以代價人民幣85,000,000元(相等於約港幣101,200,000元)分別從Huimin Holdings Limited及Jisheng Holdings Limited(各自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賣方」)收購兩個於中國湖南省的生豬養殖場的所有資產。上述代價擬藉配發及發行合共101,190,000股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股份」)予賣方支付(「擬收購事項」)。經各方就養豬業市場發展趨勢作出審慎考慮及進一步協商後，本公司決定不再進行擬收購事項。有關擬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四日、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之公佈。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本集團訂立配售協議，以配售價每股股份港幣0.70元配售96,496,000股股份予不少於六名獨立投資者(「配售事項」)。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完成，並籌集所得款項淨額約港幣65,800,000元。董事認為，配售事項鞏固了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使本集團能夠為本公司所物色之任何潛在發展及投資機遇提供資金。其亦可擴闊本公司之股東及資本基礎。有關配售事項的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之公佈。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本公司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港幣0.50元向合資格股東發行289,490,000股供股股份(「供股」)，以於扣除開支前籌集約港幣144,750,000元。董事認為，供股將(i)償還部份帶有高利率之待償還借款餘額以降低本公司財務狀況的不確定性；(ii)加強本集團的資本基礎，並使合資格股東有同等機會維持彼等各自於本公司之股權權益比例；(iii)為本集團提供物色潛在投資機會之靈活性。供股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完成。供股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約為港幣144,750,000元及港幣140,530,000元。本公司擬(i)將約港幣87,820,000元(相當於供股所得款項淨額之約62.5%)用於償還本集團之借款；及(ii)將約港幣52,710,000元(相當於供股所得款項淨額之約37.5%)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為本公司可能識別之任何未來

業務機會提供資金。有關供股的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一日之公佈。

自二零一七年一月十日起，股份於聯交所之每手買賣單位由2,000股股份更改為4,000股股份，並預期增加每手股份之價值，以及減少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所產生之交易及登記成本。更改每手買賣單位將不會導致股份持有人之相關權利發生任何變動。

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154,000,000元，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14,400,000元減少約23.8%。減少乃主要由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的整體屠宰量減少約36%所致。屠宰量下跌為因為豬肉生產量持續基於人口增長速度減慢及中國人民的飲食習慣改變而減少，而豬肉價格長期維持高位亦使人民開始轉向其他替代品如羊肉及牛肉。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平均毛利率約為9.5%，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11.1%。儘管主要豬肉產品的平均售價於二零一六年期間上升，生豬的平均成本亦以相對較快的步伐增加，導致平均毛利率下跌。本集團正計劃進行若干內部重組，以提升自養豬的性價比。擬進行的措施包括以另一更優質品種替代現時的種豬，並重組現時的養殖場以充分利用本集團的空間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及分銷費用約為人民幣21,400,000元，而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銷售及分銷費用佔收入的百分比分別維持相對穩定於約1.85%及1.41%。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54,600,000元，而二零一五年則約為人民幣25,600,000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撇銷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8,800,000元之若干已於本公司上市前使用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本集團已同時營運新舊廠房3年，而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維持後備廠房的成本可能高於利益。管理層亦認為，新生產及飼養設施足以支援本集團現時及未來營運，而關閉舊廠房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持續營運造成任何重大負面影響。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約為人民幣9,400,000元，而於二零一五年則約為人民幣8,700,000元。增加乃主要是由於用作本集團業務發展及一般營運資金的借款有所增加所致。

於二零一六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70,7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同期減少約39.4%。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的銷售量下降以及撇銷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另外，亦因一間中國附屬公司償還一項面值為港幣的銀行借款而產生匯兌虧損約人民幣7,000,000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金與財庫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及現金結餘約人民幣256,2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49,800,000元)。本集團亦擁有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232,7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人民幣9,000,000元，乃主要由於借款增加所致。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總值約為人民幣805,000,000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35,600,000元)。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增長主要為投放於養殖場之資本性開支。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有若干未償還貸款總額約人民幣156,500,000元，固定年利率為介乎4.35%至14.00%。

本集團擬以其經營收入、內部資源及銀行融資為其經營及投資提供資金。董事相信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資源足以應付其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所需。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大部份買賣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及港幣計值。本集團採取保守的財庫政策，將大部份銀行存款以港幣或經營附屬公司當地流動貨幣保存，以盡量減低匯兌風險。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匯兌合同、利息或貨幣掉期或其他對沖用途的金融衍生工具。

質押本集團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質押若干樓宇及預付租賃款項總額約人民幣163,100,000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指包括銀行借款、應付票據、政府貸款及應付一名股東款項之總和的債項總額除以其權益總額再乘以100%)約為15.1%(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2%)。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份交易均以人民幣及港幣計值，而在回顧年度內有關貨幣的匯率相對平穩，故董事相信外匯風險並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因此，本集團並不實行任何正式對沖或其他另類政策應付有關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除本公佈所披露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重大投資

除本公佈所披露，於年內並無其他重大投資。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宣佈按於記錄日期(「記錄日期」)每持有兩(2)股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港幣0.50元向合資格股東供股289,490,000股供股股份(「供股」)之方式，以於扣除開支前籌集約港幣144,750,000元。供股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日完成。有關供股的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一日之公佈。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港幣0.015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436名員工及工人，駐於香港及中國(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5名)。本集團根據董事之職務複雜性及個別之責任範圍釐定其薪酬。本集團根據員工表現及經驗釐定其薪酬，而其薪酬配套將會由管理層定期審閱。其他員工福利包括社會保險計劃供款、醫療保險及退休計劃，以及提供適當的培訓課程。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授出購股權予(其中包括)獲選合資格僱員，作為彼等作出貢獻之鼓勵或獎勵。

資本架構

除了配售事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概無任何資本架構變動。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78,980,000股股份。

發行新股份及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以配售方式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港幣0.70元配售合共96,496,000股配售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且為獨立於本公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並與彼等並無關連之第三方)。緊隨完成後，概無承配人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配售已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七日完成，且本公司已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為約港幣65,800,000元。配售所得款項(i)約港幣28,900,000元已用作支付營運開支；及(ii)約港幣36,900,000元已用作添置生物資產。

買賣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利益衝突

本公司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董事於合同的權益

除與各董事訂立的服務合同及聘書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回顧年度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而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展望及日後前景

隨著公眾對食品安全問題日益關注和近期腐壞肉類醜聞遍佈全球，加上健康飲食習慣不斷變化，本公司致力秉承成立宗旨，為人民福祉提供優質豬肉，以及重組本集團以管理今後的業務風險及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於二零一六年，本公司已充分證明其在各個層面上為各項挑戰未雨綢繆的決心。

通過加入部分具備龐大業務網絡且在不同領域上擁有豐富經驗的新董事，為本公司帶來了新見解及領導。本公司亦於二零一六年展開了若干企業行動，包括配售事項及供股（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完成），讓本公司具有足夠資金以於任何潛在項目發展，並有策略地改進本公司業務。二零一六年的該等行動印證了本集團傾力發展現有業務，以及為本集團尋找新商機，藉以為本公司及股東產生回報。本公司將時刻緊記宗旨，恪守原先抱負，提供最優質產品，亦於不久將來為本公司帶來更高回報及利益。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內所列的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中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作為本公司之守則。董事會亦會不時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守則，目的為保持及改善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守則標準。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責審核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本公司財務報告質素。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馬遙豪先生、鄧近平先生及廖秀健先生，馬遙豪先生為其主席。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其亦與管理層商討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佈，並確認本公佈遵守適用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董事與審核委員會之間就甄選及委聘外部核數師概無意見分歧。

登載年度業績公佈及年報

年度業績公佈將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sihl.com)，而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並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惠生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始正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丁碧燕先生、陳始正先生、劉大貝博士及林珈莉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遙豪先生、鄧近平先生、廖秀健先生及黃景兆先生。